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关于公司银行账户新增资金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披露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公司于近日获悉上述公告中部分公司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情况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实际冻结金额 (单位：元)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诸暨枫桥支行	3300165635905300****	基本户	297,08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诸暨支行	3305016563350000****	一般户	2,183.75
杭州创展步森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733101018220012****	基本户	2,000.00
合 计				301,266.75

二、账户解除冻结原因

公司初步判断本次银行账户解除冻结事项系公司与诸暨市步森服饰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处理完成所致。

三、本次冻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目前，公司（含孙公司）合计冻结金额为 301,266.75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6.00%、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87%。

2、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之信息披露媒体，有关步森股份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